证券代码: 873510 证券简称: 三新股份 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 年 3 月 26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沈金良
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蒋健鹏、薛峰、庄思敏、曹燕华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 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卫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,为保证公 司正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,公司董事长提名曹燕华女士任公司董事会秘书,

仟期与本届董事会仟期一致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财务负责人王卫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,为保证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,公司总经理提名曹燕华女士任公司财务负责人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总经理、副总经理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的议 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 2024 年总经理、副总经理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,对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进行经营业绩考核,具体指标及指标内容、考核办法等列明在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》中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